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06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6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2015 年度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225%到 265%。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1,593,370.02 元

（二）每股收益：0.4448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的原因主要为公司在本年度出售所持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国芯”）和龙江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环保”）控制性权益，确认相应资产处置收益，形成较大的非经常性收益。具体如下：

（一）本期内，公司出售紫光国芯控制性权益（36.39%股权）并按公允价值将剩余股权（4.99%）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扣缴各项税费并考虑递延所得税影响后，形成控制权处置净收益 55.41 亿元。

(二) 本期内, 公司出售龙江环保控制性权益, 形成控制权处置税后净收益 4.33 亿元。

(三) 本期内, 公司出售了持有的南通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和深圳市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形成控制权处置税后净损失-11.72 亿元。

(四) 本期内, 公司所持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因市值波动, 并考虑递延所得税影响后, 确认净损失-3.34 亿元。

上述(一)、(二)、(三)项资产处置详情, 投资者可查阅公司已经披露的 2015-048、2015-050、2016-053 和 2016-066 号公告。上述四项合计影响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金额为 44.68 亿元, 并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此外,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还将受到政府补助等营业外收支项目影响。

扣除上述非经常性收益的影响后, 预计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5,000 万元至 15,000 万元, 相较上年同期(2015 年度法定披露数据)下降, 主要是因为本期公司半导体业务和多媒体业务经营业绩持续下滑、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同比下降以及公司不再将紫光国芯纳入合并范围等。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年报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4 日